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2021年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董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5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22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2.05、发行数量；

2.06、限售期；

2.07、上市地点；

- 2.08、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 2.10、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 3、《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议案》；
-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公司办公地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4、《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7、《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10、《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2、《关于景同科技2020年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情况的议案》；
- 13、《关于基甸信息2020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
- 14、《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15、《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6、《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7、《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7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6月12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 2、《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预留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
-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5、《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6、《关于不提前赎回“赛意转债”的议案》。

（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7月5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不提前赎回“赛意转债”的议案》。

(八)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
- 5、《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提前赎回“赛意转债”的议案》；
- 2、《关于景同科技原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拟解除质押的议案》。

(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5、《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十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十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十四)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十五)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办公地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变更并办理登记备案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曹惠娟、独立董事朱晓东、董事刘国华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曹惠娟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公司内部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宜。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朱晓东、独立董事曹惠娟、董事长张成康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朱晓东担任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根据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事宜。

（三）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张成康、独立董事王惠芬、董事赵军三名委员组成，其中董事长张成康担任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等。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等事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曹惠娟、董事长张成康、独立董事王惠芬三名委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曹惠娟担任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对提名委员会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等议案进行了审核。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